



证券研究报告：计算机 | 点评报告

发布时间：2025-12-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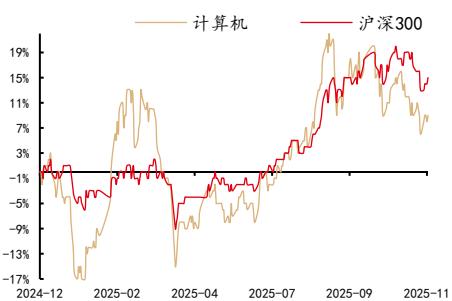
行业投资评级

强于大市 | 维持

行业基本情况

收盘点位	5224.25
52周最高	5841.52
52周最低	3963.29

行业相对指数表现（相对值）



资料来源：聚源，中邮证券研究所

研究所

分析师:陈涵泊
SAC 登记编号:S1340525080001
Email:chenhanbo@cnpsec.com

分析师:李佩京
SAC 登记编号:S1340525080003
Email:lipeijing@cnpsec.com

分析师:王思
SAC 登记编号:S1340525080002
Email:wangsi1@cnpsec.com

近期研究报告

《阿里巴巴：FY26Q2 坚定 AI 投入，
ToB/ToC 齐发力》 - 2025.11.26

太空算力：从地面到轨道，算力基建的“升维战争”

● 太空算力是应对人工智能时代算力瓶颈的关键举措

太空算力是一种将数据中心和计算能力部署到太空轨道的技术，通过卫星及其搭载的计算硬件进行在轨数据处理。其利用星间高速激光通信实现数据传输和实时处理，并将结果传回地球。因太空中独特的真空环境与光照条件等，太空算力具备实时响应、分布式协作、无需消耗能源等特性，且具备高运算效率。在算力中心面临能源桎梏与散热困境背景下，太空算力在能源、散热等方面皆具有优势，是解决AI时代下相关痛点的优选之一。能源方面，随着“星际之门”等大型项目计划的宣布以及CSP各厂商Capex的持续上修，爆发式增长的算力需求已成为确定性趋势，带动电力需求激增，据Rand估计，2030年全球AIDC电力需求将达到347GW。散热方面，目前一个100万张GPU计算集群局部热流密度将超过250W/m²，需要进行大面积扩热。

● 太空正成为全球科技巨头角逐的新算力战场

根据通信产业网，11月2日，英伟达将H100 GPU成功送入太空，旨在测试数据中心在轨道环境中的运行可行性。仅隔两日，马斯克于11月4日明确表态，将通过扩大星链V3卫星规模构建太空数据中心，借助星舰的批量发射能力，目标在4-5年内实现每年100GW的数据中心部署，打造分布式轨道计算架构；11月5日，谷歌紧随其后宣布启动“太阳捕手计划”(Project Suncatcher)，拟将TPU芯片送入太空，利用太阳能供电。计划2027年初发射两颗搭载TPU芯片的原型卫星。三大巨头在短短四天内密集布局，标志着太空数据中心从概念走向实战，或将重塑全球云计算格局。

● 国内太空算力进展顺利，产业与政策协同推进

产业方面，2025年5月，中国商业航天公司国星宇航(ADASpace)在酒泉发射了首批12颗智能计算卫星，每颗卫星都搭载AI芯片和模型，总算力达到约5POPS，标志着太空算力首次进入实际应用阶段。同年7月底，公司又在江苏无锡宣布了第二批卫星星座计划，代号“梁溪”的新一批12颗卫星，总算力提升到20POPS，相比首批翻了四倍。根据ADASpace长期规划，该项目未来将扩展到多达2800颗卫星，形成一个真正意义上的“太空超级计算机”。

政策方面，据新华社11月29日消息，国家航天局已于近期设立商业航天司，相关业务正在逐步开展，标志着我国商业航天产业迎来专职监管机构，未来将持续推动我国商业航天高质量发展，产业链有望全线受益。11月27日，在“智绘星空 胜算在天——太空数据中心建设工作推进会”上，北京拟在700-800公里晨昏轨道建设运营超过300W功率的集中式大型数据中心系统，以实现将大规模AI算力搬上太空。

● **投资建议**

建议关注：星图测控、中科星图、航天宏图、超图软件、霍莱沃、佳缘科技、盛邦安全、上海瀚讯、上海港湾、亚信安全、普天科技等。

● **风险提示：**

政策落地不及预期、技术发展不及预期、行业竞争加剧风险等。

中邮证券投资评级说明

投资评级标准	类型	评级	说明
报告中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报告发布日后的6个月内相对市场表现，即报告发布日后的6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可转债价格）的涨跌幅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基准指数的涨跌幅。 市场基准指数的选取：A股市场以沪深300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为基准；可转债市场以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国市场以标普500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股票评级	买入	预期个股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20%以上
		增持	预期个股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与20%之间
		中性	预期个股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与10%之间
		回避	预期个股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以下
	行业评级	强于大市	预期行业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以上
		中性	预期行业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与10%之间
		弱于大市	预期行业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以下
	可转债评级	推荐	预期可转债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以上
		谨慎推荐	预期可转债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5%与10%之间
		中性	预期可转债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5%与5%之间
		回避	预期可转债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5%以下

分析师声明

撰写此报告的分析师（一人或多人）承诺本机构、本人以及财产利害关系人与所评价或推荐的证券无利害关系。

本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我们认为可靠目前已公开的信息，并通过独立判断并得出结论，力求独立、客观、公平，报告结论不受本公司其他部门和人员以及证券发行人、上市公司、基金公司、证券资产管理公司、特定客户等利益相关方的干涉和影响，特此声明。

免责声明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邮证券”）具备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开展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资格。

本报告信息均来源于公开资料或者我们认为可靠的资料，我们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报告内容仅供参考，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观点不构成所涉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中邮证券不对因使用本报告的内容而导致的损失承担任何责任。客户不应以本报告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本报告做出决策。

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过往的表现亦不应作为日后表现的预示和担保。在不同时期，中邮证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

中邮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者计划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其他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

《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于2017年7月1日起正式实施，本报告仅供中邮证券签约客户使用，若您非中邮证券签约客户，为控制投资风险，请取消接收、订阅或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信息。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阅读或关注本报告中的内容而视其为签约客户。

本报告版权归中邮证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存在对本报告以任何形式进行翻版、修改、节选、复制、发布，或对本报告进行改编、汇编等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亦不得存在其他有损中邮证券商业性权益的任何情形。如经中邮证券授权后引用发布，需注明出处为中邮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或修改。

中邮证券对于本申明具有最终解释权。

公司简介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02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是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绝对控股的证券类金融子公司。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承销与保荐，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等。

公司目前已经在北京、陕西、深圳、山东、江苏、四川、江西、湖北、湖南、福建、辽宁、吉林、黑龙江、广东、浙江、贵州、新疆、河南、山西、上海、云南、内蒙古、重庆、天津、河北等地设有分支机构，全国多家分支机构正在建设中。

中邮证券紧紧依托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雄厚的实力，坚持诚信经营，践行普惠服务，为社会大众提供全方位专业化的证券投、融资服务，帮助客户实现价值增长，努力成为客户认同、社会尊重、股东满意、员工自豪的优秀企业。

中邮证券研究所

北京

邮箱：yanjiusuo@cnpsec.com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前门街道珠市口东大街 17 号
邮编：100050

上海

邮箱：yanjiusuo@cnpsec.com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80 号邮储银行大厦 3 楼
邮编：200000

深圳

邮箱：yanjiusuo@cnpsec.co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9023 号国通大厦二楼
邮编：518048